

##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一亿元。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               |                          | 重组前（年报数）       | 重组后（审阅数）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2,600 万元 - 3,200 万元   | 亏损：1,469.02 万元 | 亏损：2,515.68 万元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2,200 万元 - 2,900 万元   | 亏损：2,017.71 万元 | 亏损：3,064.37 万元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063 元/股 - 0.078 元/股 | 亏损：0.037 元/股   | 亏损：0.061 元/股   |

####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会计师事务所初步认同公司业绩预告情况。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巩固和拓展主营业务，石化油服业务板块外部环境稳定，业务趋势向好，新材料业务板块加强产品研发及产品细分市场的拓展，公

司实现收入规模较去年同期持续增长；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和解协议及其他负债对以前年度的债务计提利息，以及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相关费用，共计对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约 820 万元；

3、公司对于“票据返还请求权纠纷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提预计负债约 372 万元，该案件计提的预计负债损失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4、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参股公司四川三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6%股权的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对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约 329 万元，该影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未经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9 日